

投保示例二



许先生，50周岁，为自己投保《都会稳利年金保险》，一次性交费500,000元，保险期间18年，基本保险金额33,315元。

许先生可享有如下保险利益：

(单位：人民币元)

保 单 年 度 末	保 单 年 度 末 年 龄	保险费		保险利益			现 金 价 值
		当年度 保险费	累计已交 保险费	生存 年金	满期 保险金	累计生 存利益	
1	51	500,000	500,000	0	0	0	442,894
2	52	0	500,000	0	0	0	461,816
3	53	0	500,000	0	0	0	481,995
4	54	0	500,000	0	0	0	502,272
5	55	0	500,000	1,399	0	1,399	523,334
6	56	0	500,000	1,399	0	2,798	543,460
7	57	0	500,000	1,399	0	4,198	566,784
8	58	0	500,000	1,399	0	5,597	588,247
9	59	0	500,000	1,399	0	6,996	612,087
10	60	0	500,000	1,399	0	8,395	636,944
11	61	0	500,000	1,399	0	9,795	662,863
12	62	0	500,000	1,399	0	11,194	689,887
13	63	0	500,000	1,399	0	12,593	718,064
14	64	0	500,000	1,399	0	13,992	747,442
15	65	0	500,000	1,399	0	15,392	778,071
16	66	0	500,000	1,399	0	16,791	810,004
17	67	0	500,000	1,399	0	18,190	844,694
18	68	0	500,000	1,399	878,000	897,589	0

注：1. 请您优先关注这份计划提供的“保险利益”，这一部分将使您的家庭/个人获得合理的财务安全规划。

2. 本利益演示除当年度保险费、累计已交保险费为保单年度初的数值外，其他各项均为保单年度末的数值。

3. 利益演示中的身故保险金是当年度保单年度末未领取生存利益前的身故保险金给付金额。

4. 利益演示中的现金价值不包含当年度生存利益。

5. 利益演示中的累计生存利益指生存年金、满期保险金的累计金额。

6. 以上利益演示的金额均为四舍五入后所得，与实际数值可能会略有差异。

公司简介

中美联泰大都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都会人寿”)是由美国大都会集团下属公司和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合资组建而成。凭借美国大都会集团在保险业的丰富经验以及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对中国市场的深刻认识，大都会人寿致力于为中国消费者提供值得信赖和专业的保险方案。大都会人寿通过顾问行销和多元行销渠道(含银行保险和电话行销)，为全国各地近三十个城市的消费者提供人寿、健康、意外伤害及年金保险产品等保险服务。如需了解更多大都会人寿的信息，请登录公司官方网站 www.metlife.com.cn。

关于联和投资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作为上海市国资委下属的国有独资投资公司，始终围绕“战略新兴产业投融资平台”、“科技成果转化孵化功能平台”两大定位，重点聚焦信息技术、能源和智能制造、生命健康、现代服务等领域，在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加快前沿科技成果转化等方面充分发挥了引领作用，成为国资国企参与上海科创中心建设的重要平台。

关于美国大都会集团

美国大都会集团(NYSE:MET)是全球化的金融服务公司，旗下拥有众多子公司和关联公司(“大都会人寿”)，提供保险、年金、员工福利和资产管理，以帮助个人和机构客户共驭美好未来。美国大都会集团成立于1868年，目前在全球超过40个市场开展业务，在美国、日本、拉丁美洲、亚洲、欧洲及中东占据着市场重要地位。如需了解更多信息，请访问 www.metlife.com。

温馨提示

1. 犹豫期是指您在签收保险合同之日起的十五日内(含第十五日)。如在保险合同约定期限内申请解除保险合同，自我们收到保险合同终止申请之日起，保险合同终止，我们自保险合同生效日起自始不承担保险责任，并将自收到保险合同终止申请之日起30日内无息退还已收保险费。
2. 您在保险合同约定期限后申请解除合同，自我们收到保险合同终止申请时起，保险合同终止。我们自收到保险合同终止申请之日起30日内，按照保险合同约定向您退还保险合同终止时的现金价值。
3. 您在犹豫期后解除合同可能会遭受一定损失。
4. 本产品介绍仅供参考，完整的保险责任、责任免除、犹豫期及现金价值等内容请参阅保险合同条款，并以该条款为准。

全国服务热线:400-818-8168

www.metlife.com.cn

[HO-BXS-2023-1390] © 2023, Sino-US United Met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Products and services are offered by Sino-US United Met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which is an affiliate of MetLife, Inc. and operates under the "MetLife" brand.
本宣传材料由中美联泰大都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统一印刷

中美联泰大都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196号世纪汇办公楼二座31、32层

电话:(86-21)2310 3636 | 邮编:200122



官方微信服务号

都会稳利
年金保险

- 本产品由大都会人寿发行与管理，代销机构不承担产品的投资、兑付和风险管理责任。
- 保险公司不得违规销售非保险金融产品，请勿参加非法集资。



共驭美好未来

产品特点



短期投入 定期积累

可选一次性、3年或者5年投入，完美匹配中期财富需求，助您实现财富稳健积累。



确定给付 长短皆宜

不受市场环境波动影响，保险利益均写入合同，由您按需规划。



简单投保 省时省心

投保年龄宽泛，最高可至75周岁，让您安心投保。



满期添利 精彩汇聚

满期金根据不同交费方式和保险期间计算得出，用切实的利益，为您构建美好未来。

投保规则

投保年龄

出生满30天-75周岁

保险期间

18年、24年

交费期间

18年期：趸交、5年交

24年期：趸交、3年交、5年交

保险责任

生存年金



自第五个保单周年日起，若被保险人在每个保险单周年日生存，我们将按以下标准给付生存年金：

保险期间为10年的，生存年金为基本保险金额的 3.5%；
保险期间为18年的，生存年金为基本保险金额的 4.2%；
保险期间为24年的，生存年金为基本保险金额的 4.8%。

身故保险金



在本合同保险期间内，若被保险人身故，我们将按以下两项金额的较大者给付身故保险金，**本合同终止。**

- (1)被保险人身故时本合同的**累计保险费**；
- (2)被保险人身故时本合同的**现金价值**。

满期保险金



若被保险人生存至本合同保险期间届满，我们将按本合同满期时的累计保险费乘以《满期金给付比例表》对应的满期金给付比例给付满期保险金，**本合同终止。**

《满期金给付比例表》如下：

本合同的交费期间	本合同的保险期间	满期金给付比例
一次性交清	10年	135.0%
3年交	10年	131.5%
一次性交清	18年	175.6%
3年交	18年	171.4%
5年交	18年	167.2%
一次性交清	24年	215.2%
3年交	24年	210.4%
5年交	24年	205.6%

本合同终止后或效力中止期间，我们不承担给付保险金的责任。

责任免除

1、因下列情形之一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我们不承担给付身故保险金的责任：

- 1.1 您对被保险人的故意杀害、故意伤害；
- 1.2 被保险人故意犯罪或者抗拒依法采取的刑事强制措施；
- 1.3 被保险人自本合同成立或者合同效力恢复之日起 2 年内自杀，但被保险人自杀时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的除外。

2、发生上述第 1.1 项情形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本合同终止，您已交足 2 年以上保险费的，我们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向其他权利人退还本合同终止时的现金价值。

发生上述除第 1.1 项外其他情形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本合同终止，我们向您退还本合同终止时的现金价值。

除此外约定的“责任免除”外，保险合同还有一些免除、减轻或限制本公司责任的条款，敬请关注。

投保示例一



王女士，40 周岁，为自己投保《都会稳利年金保险》，年交保险费100,000元，交费期间5年，保险期间24年，基本保险金额2,002元。

王女士可享受如下保险利益：（单位：人民币元）

保 单 年 度 末 年 龄	保 单 年 度 末 年 龄	保 险 费		保 险 利 益				现 金 价 值
		当年度 保险费	累计已交 保险费	生存 年金	满 期 保 险 金	累计生 存利益	身 故 保 险 金	
1	41	100,000	100,000	0	0	0	100,000	66,360
2	42	100,000	200,000	0	0	0	200,000	148,201
3	43	100,000	300,000	0	0	0	300,000	241,934
4	44	100,000	400,000	0	0	0	400,000	348,465
5	45	100,000	500,000	96	0	96	500,000	463,497
6	46	0	500,000	96	0	192	500,000	483,313
7	47	0	500,000	96	0	288	504,087	503,991
8	48	0	500,000	96	0	384	525,654	525,558
9	49	0	500,000	96	0	481	548,146	548,050
10	50	0	500,000	96	0	577	571,604	571,508
11	51	0	500,000	96	0	673	596,070	595,974
12	52	0	500,000	96	0	769	621,585	621,489
13	53	0	500,000	96	0	865	648,196	648,100
14	54	0	500,000	96	0	961	675,949	675,852
15	55	0	500,000	96	0	1,057	704,892	704,796
16	56	0	500,000	96	0	1,153	735,077	734,980
17	57	0	500,000	96	0	1,249	766,556	766,460
18	58	0	500,000	96	0	1,345	799,385	799,289
19	59	0	500,000	96	0	1,442	833,621	833,525
20	60	0	500,000	96	0	1,538	869,324	869,228
21	61	0	500,000	96	0	1,634	906,558	906,461
22	62	0	500,000	96	0	1,730	945,385	945,289
23	63	0	500,000	96	0	1,826	985,875	985,779
24	64	0	500,000	96	1,028,000	1,029,922	1,028,096	0

- 注：1. 请您优先关注这份计划提供的“保险利益”，这一部分将使您的家庭/个人获得合理的财务安全规划。
- 2. 本利益演示除当年度保险费、累计已交保险费为保单年度初的数值外，其他各项均为保单年度末的数值。
- 3. 利益演示中的身故保险金是当年度保单年度末末领取生存利益前的身故保险金给付金额。
- 4. 利益演示中的现金价值不包含当年度生存利益。
- 5. 利益演示中的累计生存利益指生存年金、满期保险金的累计金额。
- 6. 以上利益演示的金额均为四舍五入后所得，与实际数值可能会略有差异。